

神学系列

⑥



异端与极端

Cults and Extreme Groups

中国学人培训材料

神学系列⑥

异端与极端

著者：邱清萍

前言

当今海内外中国教会经历福音大丰收的同时，异端和极端往往鱼目混珠，令许多慕道友和初信者深感困惑。

本书为了让基督徒清楚所信的是什么，并能运用神的话辨别异端和极端的偏差，特别评介七个目前海外及中国大陆较常见的教派。第一课〈总论〉首先说明异端、极端、异教、邪教的定义，并指出异端和极端在基要真道上常见的问题。第二课至第八课则逐个简介他们的背景，将他们在重要问题（如救恩、启示）上的观点罗列出来，再由学员根据所提示的圣经经文，自己去做比较和分辨，并写出偏差之处。这个藉着学员自己锻炼辨别能力的步骤，非常重要，因为信徒必须培养自养自守的能力，才能在异端和极端的冲击下站立得稳。盼望藉着本书，学员们能将神的话融会贯通，并将这圣灵的宝剑挥用自如。

本书也为每一课的“真道辨”作业提供答案，给学员作参考，但请学员们务必自己先作答才阅读后面的“答案”。

目 录

第一课 真理与错谬的分辨

第二课 摩门教

第三课 耶和華见证人会

第四课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

第五课 基督教科学会

第六课 极端灵恩派

第七课 真耶稣教会

第八课 东方闪电派

参考答案

附录

第一课 真理与错谬的分辨

从新约时代开始，历代教会都要面对偏差和异端的问题。有人甚至说，现今教会所遇到的信仰问题，在教会历史头五百年都已经碰到了。所谓偏差，是指信仰内容和态度偏离了圣经的立场，有些要求过了头，增加一些圣经没有要求的东西；另一些却把应有的标准和规限除去了，以致各有各的主张，教会一片混乱。

早期教会有见及此，就将基要的信仰内容统一和标准化，使大家有共同的立场可以依循，例如〈使徒信经〉、〈尼西亚信经〉等（见附录）。本书就是根据同样的立场，以圣经基要真理作为标准，来判定什么是合乎真理，什么有偏差。

这些标准，只涉及基要信仰部分，正如以弗所书第四章三至六节所指出的七个“一”：一信（圣经）、一神、一主、一灵、一洗、一身体、一指望，这些都要合一，不能有分歧。其他的教导，或因教会不同的传统、不同的文化背景、甚至不同的解经亮光而有不同的主张，这些都是可理解的。因为甚至保罗在罗马书十四章也提到“所疑惑的事”，而提醒大家要接纳彼此不同的地方，而不要争辩或论断。但他对于那些基要的信仰，那“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却要求竭力的争辩。所以早期教父有这样的教导：“在基要信仰上要合一，在非基要的事上可以存异，在一切事上要存着爱心”。

教会兴旺，是因为神的道得以广传，在人生命里产生功效。魔鬼最厉害的一招是混淆主道，叫人该持守的没有持守，该拒绝的没有拒绝，该接纳的没有接纳，该分别的没有分别。极端、异端、异教、邪教对神的道都有不同程度的歪曲，其严重性也不一样，处理也不同。

一. 何谓极端

所谓极端是过分强调某一个真理或观点，超过圣经所要求的，例如说凡圣灵充满都要说方言；或把一些生活实践的细则当作绝对的真理，又把只适合一部分人的情况，要求所有基督徒都一样，例如以有没有哭来检定一个人有没有重生。这些人在基要信仰—特别得救的真理上都没有问题，只是在一些次要的问题上过于极端。所以仍然是主内弟兄姊妹，应予接纳。但因为这些极端会误导人放错重心，带来混乱，若不矫正，继续走下去，有可能成为异端，连基要信仰也更改了，所以必须藉着教导及早把偏差的地方矫正过来。

二. 何谓异端

所谓异端是在基要信仰上发生错误，会破坏教会信仰的根基，因此要用坚定含糊的行动来拒绝。例如保罗在加拉太书指出“因行律法得救”的伪福音，他说那些传这个异端的人是搅扰人，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他们必担当自己的罪，因此不要顺从他们。使徒约翰在约翰一、二书指出那些不认耶稣是成了肉身来的人，是迷惑人、敌基督的，不但不要信，也不要接他们到家里，或向他们问安，当然更不能让他们加入教会的生活或事奉。

三. 异教与邪教

异教是在某些信仰上与基督教信仰有类同之处，或在形式上有相似的地方，但实质是风马牛不相及，不但在基要信仰上，连大部分的信仰都不相同，例如一贯道的五教合一，包含了基督教一小部分道理，也包含其他宗教，非常混杂，基督徒当远避。邪教是极端的异教，而且聚会方式秘密，有迷惑随众、骗财骗色的倾向，常构成人身威胁，不可不慎。异教和邪教非本书要探讨的范围，不过要补充提一提，近年有人把哭重生派和呼喊派打成邪教，我们不敢苟同。他们不过是极端而已，我们要小心分辨，千万不要人云亦云，随伙伤害他们。

以下材料只从极端和异端两方面来分析目前在中国影响较深的一些教派。我们会先谈谈一些起源于西方，仿基督教的异端教派，如摩门教、耶和華见证人会等。然后我们会看看一些中国土产的教派，其中有真耶稣教会、东方闪电派，和极端灵恩派。

西方传来的异端教派因有组织和系统的教导，只要经过严密调查与研究，较容易看出他们与基要信仰出入差别之处。中国土产的，无论是异端或极端或任何严重的偏差，因为采访不易，教会间联系与管理不易，有时以讹传讹，有时又无从考证。某些地方的情况不一定能代表该群体的立场，某支流的情况也不一定反映主流的立场，所以读者应特别小心，避免一竹篙打沉全船人。最重要是学习将自己亲身接触过的团体，根据圣经基要真道作一番属灵鉴别。一个基督徒愈熟悉基要真道，也就愈容易看出异端或极端的错谬来，这是每个信徒必须下的功夫，也是本书所采取的途径。本书简介各派的信仰要点，读者于参考各课作业所提示的经文后自己作出辨别来。这样就能建立起分辨的能力，以后就可应用自如。本书所列举的是一些较庞大及较具影响力的教派，其他较小和松散的团体则可按照大同小异的途径去作辨别。

四. 异端与极端在基要真道上常见的偏差

1. 三一神论

常见的问题有两方面，一个是神的“独一性”，另一个是神“三位一体”的真理。

圣经多处强调真神是独一无二的。耶和華在十诫中第一诫就很严肃的宣告：“**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在第二诫中神又警戒他们不可制造偶像，或用一些东西来代表神（出廿），因为那样做会使人把那些物品当作神来拜，这也是神所憎恶的。神曾严重警告以色列人要从迦南人当中分别出来，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是迦南人拜多神，拜偶像，神要神的子民小心不要效法他们。

但有些人以为旧约的神主张以牙还牙，以眼还眼，又教导甚至吩咐以色列人去消灭敌人及迦南人。他们说神是一位严厉、公义又无情的神，与新约那位充满仁慈，又教导我们爱敌人的神是截然不同的，所以主张有两位神。另一些人因为不能接纳三位一体的真理，就说有三位神。这些都是人要用自己的聪明来理解神，却忽视了神直接启示的真理，因此产生了错谬。

“三位一体”的真理是一个奥秘，是说神只有一位，但有三个同时存在的位格。圣经没有“三位一体”这个词，但却在旧约与新约的记载中，清楚显示父、子、圣灵如何合作无间，完成创造与救赎计划。父、子、灵是同性质、同地位、同荣耀的三个不同的位格，但却是合一的一位神。有些解释为了保守神的“独一性”，就贬低基督，看为是次等的，好像“耶和華见证人”；另一些因为不能用理性明白“三个不同的位格”，就用水的变化过程，或人扮演的不同角色来作比喻，结果三个位格的独立性除去了，出现了偏差。所以要留意保住神既是一位，又有三个独立不同的位格。

2. 基督论

常见的偏差有：基督是神，但不是人；基督是人，但不是神；基督是半神半人。圣经却告诉我们，基督是完整的神，也是完整的人。

那些主张基督是神不是人的，认为基督若是人，就不可能不犯罪，因此基督没有完整的人性，只有人的肉体 and 魂，但没有人的灵，这样说不合乎圣经，因为人的灵是人最基本的部分，是人与兽不同的部分。有些主张基督是完整的人，但不是神，新神学派和摩门教均有这样的教导，这也是错的。基督若只是神不是人，神为人死就没有意义，因为神是不可能死的；基督若只是人不是神，神也不可能替所有的人死，因为一个人只能替一个人偿命。唯有基督既是完整的神，也是完整的人，神才能同时为多人赎罪，也能满足神的要求。基督是神性与人性合而为一，不可分割，也不可减少。

3. 救恩论

圣经很清楚教导人是靠着神的恩典因信称义，神采取主动赐给人白白的救恩，人只要伸出信心的手，就可得着。一个人成了基督徒以后，就开始过追求成圣的生活，活出“新人”的样式，结出果子与悔改的心相称。称义是里面生命的改变，成圣是把这个生命表现在生活行为中。

可是历代有些教导在这方面产生了偏差，有些强调许多行为的条件，才能得救；另一些把得救与成圣混为一谈。

摩门教主张：人靠着基督的代赎和遵守教内各种律例典章才能得救。耶和華见证人认为人要顺服神的旨意，不断为耶和華作见证，才能得到永生的“报偿”。

“哭重生派”强调罪的对付，哭的行为是悔罪的必要表现，甚至胜过罪与爱主也是得救的条件，既是变相的靠行为称义，实际是把得救与成圣混为一谈了。极端的灵恩派认为说方言是得救重生的确据，并不符合圣经的教导，也是犯了以行为称义的毛病。

4. 启示论

圣经新旧约是神的启示，也是我们信仰的根据，不可加添，也不可减少。可是有些教导却在这方面有了偏差，有些在圣经以外增添了权威，另一些却取消了一部分的圣经。

天主教在新旧约以外把次经也包括在神的启示中，其实犹太人一直没有把次经列在圣经中，第四世纪圣经由希腊文翻译成拉丁文时把次经放进去，但也只是次要的地位，但十六世纪天主教在一个重要会议中肯定了这些书也是神的启示。

摩门教把摩门经抬高，比圣经更有权威，且相信新的启示会不断赐下。他们的教主与总会长有修改教义的权利，因此引出了不符合圣经的教训。此外，新约教会认为他们的工头是“神宝座唯一的出口”，把教会领袖的权威看得比圣经还高。凡逾越基督启示的新启示，都是异端的起始。

5. 教会真理

在圣经中教会有两层意义：一是无形的教会，就是凡重生得救、有主耶稣基督生命的人都是基督身体（教会）的一部分，这是“普世的教会”，不分种族、肤色、贫富贵贱、男女或任何一种阶级。另一是有形的教会，是有组织和地方性的，也有固定的聚会和教会生活。基督自己是教会的头，但在有组织的地方性教会，神设立一些领袖，作神奥秘事的管家。

教会真理的偏差是：有些教会或教派把自己看成是神唯一的教会，其他都不是，例如真耶稣教会。有些还排斥别的教会，甚至劝其他教会的人离开原有的教会，参加他们。他们反宗派，但自己

却成了最大的宗派，例如呼喊派。这些教会也有一个倾向，就是高举领袖，给了他们绝对的权威，忘记只有基督是教会的头，有绝对的权柄。

■ 作业（讨论题目）：

1. 真神

在神的救赎工作里，三位一体神如何分工？（参：弗一）

2. 耶稣基督

如何知道耶稣是完整的神也是完整的人？（参：约一 1、14，十 30；腓二 5-8）

3. 救恩

除耶稣以外，我们还有其他救法吗？试找出有关经文。（参：徒四 12；提前二 5）

4. 圣经的启示

除了圣经以外，还有其他书或人也具有同样的权威吗？圣经上怎么说？（参：箴卅 5-6；启廿二 18-19）

5. 教会

教会与基督的关系是怎样的？（参：西一 24；弗五 23；林后十一 2；启十九 6-7；约十 16；彼前二 5；林后六 16）

第二课 摩门教 (Mormonism)

一. 简史

创始人施约瑟 (Joseph Smith) 于 1805 年生于美国佛蒙特州 (Vermont) 一市镇。家贫常与父亲用占卜术到处寻宝开掘银矿，又曾招惹钱债官司。据他后来自述，在十五岁那年（即 1820 年），他的家人都加入了长老会，但他觉得该会有许多问题，不愿加入。有一天，他独自为此事到林中冥想，正祷告的时候，神就向他显现，告诉他宗派教会的教导都是错的，神要呼召他恢复真正的教会。耶稣所建立的教会是「早期圣徒教会」，但使徒时代以后教会就背道迷失了，因此神要他在耶稣未回来之前建立「末世圣徒教会」。

据他自述，三年后，神的使者摩罗尼（摩门之子）向他显现，说神要他翻译一本书，该书写在金片上，记载着美国原住民（即印第安人）的历史，及救主给他们的「全备永恒的福音」。使者还说在银盒里面，有乌陵与土明，可以帮助他做翻译工作。第二天，他到村外山上，果然找到那个盒子，但天使说要四年后才能取出。此期间，他曾与女友私奔成婚，摩门教官方记载此事，说女方父亲因施氏所领受的异象而不愿以女嫁之，但另一记载则指出女父嫌施氏不务正业，终日只是掘地寻宝。

1827 年施氏取出金片书，开始翻译，且得使徒彼得、约翰、雅各按立为大祭司。

该书后来名为《摩门经》，成为摩门教的经典，享有与圣经一样的权威。据称摩门经原为摩门（主后 310-385）所写，他是早期美印第安人 Nephite 族的战士，后被封为先知。摩门教认为圣经记载犹大支派的历史，摩门经则记载以色列其余支派的历史，这些失落的支派经过亚洲，迁到美国，就是早期的印第安人。他们说圣经与摩门经合起来才算是完整的启示。

施约瑟与其余六位随众于 1830 年于纽约的费溢 (Fayette) 市成立了他们的教会，称「耶稣基督末世圣徒教会」，（「摩门教」是别人对他们的称谓）。他们自称是世界「唯一」真实而永存的教会，是神在地上的国度，其目的是恢复耶稣基督原初的教导。

摩门教认为神继续向人启示，且教会领袖有从神而来的权柄加进新的启示。（最高的领袖拥有旧约摩西及新约彼得加起来的权柄）。施约瑟于 1843 年得「启示」，要信徒实行一夫多妻，传说他本人就有 48 个妻子。在《教义与圣约》一书中，载有多妻的吩咐，并谓施氏得此启示，特别要其妻顺服，若不肯顺服则会遭毁灭等。谁知一年后，遭难的不是她的妻子，而是他本人。1844 年，有一份报纸报导他们违法的多妻行为，施氏等人冲进报馆，砸烂印刷机又烧掉那些报纸，结果被逮捕入狱。三天后，有 200 多名群众冲入监狱，将他们活生生打死。

施死后，他的随众分成许多流派，其中由杨百翰 (Brigham Young) 带领的人最多，并在美国的犹他州设立总部。因政府不断施压，他们于 1890 年终于废除了多妻制，但现今他们当中仍有数万人私下实行多妻制。

摩门教发展迅速，至主后 2000 年全球共有信众一千一百万，一半以上有基督教家庭背景，这是他们争取的对象。另外他们教导信徒必须什一奉献，否则会被定罪，不能进入圣殿，死后也不能进入天上的国度。难怪教会经济雄厚，可以积极推展宣传教育的工作，他们每年从物业投资所得收入高达六十亿美元。

二. 真道辨

1. 真神

摩门教相信神本来是人，有血肉的身体，因为行得好，后来就变成神，并管理他范围内的世界，所以有许多世界，又有许多神。施约瑟曾说过：「人今天怎样，神过去就是怎样；神今天怎样，人将来就是怎样」。

每位神都有许多妻子，生下许多儿女，但他们只是一些灵魂，必须进入有肉身的人，才可以成为神。因此摩门教鼓励人多妻多子，好使这些灵魂有躯壳可以居住。他们相信女人死后仍然要为丈夫生儿育女。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约四 24；创一 1，三 19；诗一百 3；太廿二 30，分辨上述教导的偏差。

2. 耶稣基督

摩门教认为每个人生前都是活着的灵体，而耶稣也是其中一个灵，但他是首先被造的，所以跟人没有很大分别。

耶稣降生成人，是由亚当（他后来成了神）与马利亚结合而生。

由于他们相信未婚的人死后只能变成天使，结了婚的人才有可能死后成为神；所以耶稣在地上也结过婚，而且不只一个妻子。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创二 7；腓二 6-8；约一 1-3；太一 20；赛七 14，分辨上述教导的偏差。

3. 救恩

摩门教认为人是自有永有，好像神一样。人在地上要为自己的罪受罚，但却不需为亚当的罪负责任，所以没有原罪。

人靠什么得救？靠耶稣的救赎和个人顺服律法，另外又要相信施约瑟是先知，还要经过水礼才能得救。死了的人，若有活着的亲友代他受洗也可以得救。

所有的人最终都会得救，地狱并不存在，但天堂却分三级，人要按他信心的程度被分派到不同的级别去。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罗五 12；诗五十一 5；徒四 12；弗二 8-9；太十八 9；彼后二 4；启廿 15，辨别上述教导的错谬。

4. 圣经的启示

除了圣经以外，摩门教还以《摩门经》、《教义与圣约》和《无价珍珠》作为神的启示。但他们认为圣经在翻译时被污染了，所以没有另外三本书可靠。他们又相信神的启示尚未终止，还要不断进行，而当代活着的先知所启示的话要比已记录下来及流传中的启示更可靠。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提后三 16-17；启廿二 18-19，辨别上述教导的错谬。

第三课 耶和華见证人会 (Jehovah's Witnesses)

一. 简史

耶证可说是十九世纪美国「基督复临」运动所产生的一个教派，但他们却自称有六千年历史，声称亚当儿子亚伯是第一个耶和華见证人，而耶稣门徒也是他们的人。耶证创办人是美国人罗素 (Charles Taze Russell)，1852年二月十六日生于宾州的匹次堡 (Pittsburg)，本属长老会，十六岁时为公理会会友，但信心已冷淡。后得复临派一些牧师的帮助，对圣经研究很有兴趣，就组织了一个查经班。

数年后，他从一份杂志看到基督已于 1874 年以隐形的的方式复临，办报人是巴贝 (N. H. Barbour)，他将马太福音廿四章 27、39「降临」(coming) 一字改译为「同在」(presence)，罗素很认同，可是一般教会信徒却很不以为然，杂志销路锐减。罗素便要求与巴贝同工，并以金钱资助该事工。但后来两人因其他意见不合而分手，罗素于 1879 年自创了一份新的杂志，名《锡安守望台与高举基督同在》(Zion's Watch Tower & Herald of Christ's Presence)，即现今的《守望台》。

翌年，罗素开始发展查经班事工，在各州共成立了几十个查经班。起初他到各教会讲道，众人还接纳他。可是他愈走愈远，不但常预言基督什么时候回来，而且于 1882 年公开反对神是三位一体的教义。1884 年，他正式成立了「守望台圣经文字会」(Watch Tower Bible & Tract Society)，自己出任社长，并开始逐家探访的工作。跟随他的人都认定他是启示录提到的老底嘉教会的使者，是神向教会发言的第七位，也是最后一位代言人。但他的预言全没有应验，他曾预言 1914 年主会再来，结果那年发生了第一次世界大战，耶稣没有回来，他却于两年后离世。

罗得福 (Joseph F. Rutherford) 接任后，于 1931 年将机构易名为「耶和華见证人会」，另出版一份新的杂志，即现今的《儆醒》(Awake)，目前发行量高达一千多万份，读者遍布 50 余国。另一份杂志《守望台》的发行量则达二千万份，译成一百多种语言。罗氏曾预言 1925 年亚伯拉罕、以撒、雅各复活统治世界，当然也没有应验。

第三任会长是挪拿单 (Nathan Homer Knorr)，他很注重训练信徒传道，发展一套严谨的拍门传道方法，1943 年还创办圣经学院训练宣教士。另外，在文字方面，也出版了一些教义及帮助出外传道的书，而最重要的是 1961 年出版的《新世界圣经新译本》(New World Translation of Holy Scriptures)，申明目的是要避免传统的错误，其实是窜改圣经，以配合耶证的信仰。例如有关耶稣神性的经文如约翰福音一章一节“道就是神”的“神”字是英文小字，意即诸神中的一位，不是独一无二的神。又如将歌罗西书一章十五节“爱子是…首生的”改成“是被造的”，在十六、十七节中凡有“万有”及“一概”词句改成“其余所有的”。

在挪拿单就任其间，海外推展的工作很有成绩，由 1942 年的 54 个国家，至 1961 年增加到 185 个国家。

第四任会长樊示 (Frederick Franz) 曾预言 1975 年会发生阿米吉多顿大战，许多信众变卖家产，全时间投入传道工作，结果也是落空，许多人离开耶证。汉斯朝 (Milton G. Henschel) 于九二年担任会长之时，领导集团平均年龄是八十余岁，他算是较年青与较有活力的人。

目前全球参加耶证聚会的人估计超过一千万，他们广传的工作得力于文字书刊，另外就是他们的拍门传道工作。耶证规定每个信徒每月必须花 100 个小时传道，又要卖出至少 100 份杂志和 40

本书，还要写月报交给长老。这是他们得救的条件之一。长老将这些工作报告存入个人档案，再转交纽约总部的总档案。忠心的会友会被选拔「监督」会友的生活行动，若有背道不忠的行为，例如阅读反对耶证的资料，或质疑领袖的教导或教会的领导，就会受严厉警告，而且长老有权取消「背道者」的救恩，甚至干涉他们与家人的来往。

耶证的会友不抽烟喝酒，不庆祝圣诞或用圣诞树，宁死不接受输血，不向国旗敬礼，不投票及不介入政治，也不参军。

二. 真道辨

1. 真神

耶和華见证人会（下文简称“耶证”）认为神不可能三位一体，那是撒但骗人的教导，叫人相信神是三位的。只有耶和華是真神，耶穌与圣灵都不是。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约一 1，十四 9-10；腓二 6；徒五 3-4，分辨上述教导的错谬。

2. 耶穌基督

耶证用歌罗西书一章十五节所说耶穌是“首生的”来引证神是耶和華神所生的第一个儿子，是首先被造的，在其他一切被造的人以先。耶穌既是被造的，就不能与神同等。（留意同章十八节“首先复生的”（firstborn）与十五节“首生的”是同一字根，同时参考哥林多前书第十五章廿节“初熟的果子”（first fruit）。）他们又认为耶穌未来世界以先是天使长米迦勒，降生后完全是人，没有神性，直到受浸时才受膏成为弥赛亚。他们说耶穌并没有肉身复活，只是灵的复活而已，基督也不会肉身再来，只是灵的出现而已，人的肉眼是看不见的。事实上，他们相信基督第二次再来已于 1874 年发生，后来又改为 1914 年。多次更改后，现已不再宣布。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太三 16-17；约一 18；来一 1-3；约廿 25-28；徒一 11；帖前四 16-17；启一 7，分辨上述教导的错谬。

3. 圣灵

耶证认为圣灵是全能的神一种无形的力量，用以感动神仆人遵行神的旨意，并没有位格，当然也不是神本身。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林前十二 4，11；罗八 26、27；加五 16, 22；约十六 8, 13；徒一 8，指出上述教导的偏差。

4. 救恩和人死后的光景

耶证认为救恩是对好行为的报偿，凡信耶和華和耶穌基督，委身遵行神的旨意，又忠心献身事奉的人，将得永生为赏赐。将来有十四万四千人得享天堂的荣耀，其余的人会在地上的乐园里享福。人得永生并不因基督的代死，乃因自己肯牺牲生命和人生的权利与指望。

义人死后灵魂并不离开身体的躯壳，而是处在昏迷睡眠状态，直到耶穌来的时候才复苏。

耶证认为“恶人死后要在地狱永火里受永刑”是不可信的，因为这是不合圣经、不合情理、也不配合神的爱与公义。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约一 12；弗二 8-9；加二 16；约三 16；帖后一 7-9；启廿 15；路十六 19-23，辨别上述教导的错谬。

第四课 基督复临安息日会

一. 简史:

1831年，美国纽约州的米勒威廉（William Miller）宣称他从研读圣经，特别旧约但以理书第八、九章，得出一个结论，说耶稣将于1843年3月21日至1844年3月21日之间回到地上。有许多人跟从他，他也作了浸信会牧师，是为米勒派。到了预言所定的日期，耶稣没有出现，大家很失望，其中一位领袖认为还要等七个月。到了10月22日，许多人卖了家当等候主回来，结果还是扑个空。自此，许多人离开了教会，米氏承认错误，并脱离了该运动。这日后来称为“巨大的失望”，其实不是主令他们失望，乃是他们的领袖误导了他们。

失望日的第二天，他们当中一位名艾德生（Hiram Edson）的说见到异象：耶稣在10月22日那天作了一个很大的移动，不是从天上回到地上，乃是从天上的圣所移到天上的至圣所，在那里作“调查性审判”，要看信徒是否配得永生。

到了1845年，他们当中另一位领袖贝斯（Joseph Bates）读了一篇有关守安息日的文章，就得结论认为基督徒应守第七日为安息日。后来他出版一些单张，根据启示录十四章教导说天主教教皇就是那兽，教皇既将安息日由第七日改为第一日，所以凡守第一日为安息日的就是拜兽的人，而且在额上受了兽的印记，必要喝神忿怒的杯。另外又根据启示录七章说：那十四万四千在额上受了神仆人印记的人，就是遵守安息日的人，守安息日是神儿女的印记。

1844年的预言失败后，一位女领袖怀爱伦太太（Mrs. Ellen G. White）开始见异象并说预言，其中包括在1845年二月见到耶稣在天上至圣所作“调查性的审判”，「肯定」了艾德生的异象；其后她又说在另一个异象见到在约柜里的十诫，而第四诫（守安息日）特别有一光圈围着，又「肯定」了贝斯守安息日的言论。她常见异象，众人也认为神给她「预言之灵」，他们根据启示录十九章10节说这预言的灵印证他们是「余民教会」，是末世唯一神的教会。渐渐怀爱伦也成为了安息日会的女先知，是最有权威的发言人。

1860年他们正式采纳“基督复临安息日会”的名称，三年后该会正式成立。由于他们信仰的偏差，一向被正统基督教视为异端，许多会友亦因此离开教会。他们的领袖于是细心研读圣经后，承认过去有所「忽略」，遂于1950年代出版《有关教义的疑难》（Questions on Doctrine），修订信仰立场，有可喜的转变，以致曾定安息日会是异端的马丁博士（Walter Martin，请参其著作Kingdom of Cults）及后也改变看法，认为该接纳他们为福音派（参Christianity Today, December 19, 1960）。可是当时也有福音派学者（如John Whitcomb, Jr., 和Anthony A. Hoekema等）认为一些严重的谬误仍存在，因此需要继续留意分辨。

二. 真道辨:

1. 真理的启示:

安息日会虽然宣称圣经是他们信仰的最终权威，是唯一的标准，凡信仰或神学理论不符合圣经的教导，就当撇弃。然而他们却毫无条件地接纳怀爱伦太太所有的异象与教导，视为信徒该服膺的权威，他们说：「圣灵指示她重大事件，指派她宣讲末后的事，她所有的教诲都与神的话吻合。」

他们的基要信仰第十七条指出她的著作「具有真理的延续性与权威性」，她既有「预言之灵」，她的著作就都具有「耶稣见证人」的权威。有人估计她共见过二千个异象，内容包括教义性及信徒实际生活如衣着、饮食等都有具体而微的指示。在一本教义教科书《神的话对生活原则的教导》(Principles of Life from the Word of God) 里面，开首就说明该书的根据来自圣经及预言之灵，这两个是他们神圣智慧的来源。怀爱伦本人也曾这样说过：「神在古时透过先知与使徒向人说话，在这个时代神透过预言（见证）的灵向人说话。」她把自己放在与先知及使徒同等的地位，难怪她说的话具有如此权威。教会内若有任何教义或肢体生活的争执，只要拿出她的教导，大家就口服心服了。以致信徒常彼此说，他们若放弃她的异象与教导，就等于放弃了圣经。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太五 17；启廿二 18-19；箴卅 5-6，分辨上述教导的错谬。

2. 救恩：

安息日会对主耶稣的神人两性和救世的使命都没有怀疑，却对主救恩完成的过程有不同的说法。怀爱伦教导说，主在 1844 年进入至圣所执行“调查性的审判”，亦即赎罪工作的第二步，也是最后的阶段。换句话说，主钉十字架并未完成救恩，要等一千多年后才继续下一步。

这时基督打开已死信徒生活行为的记录册，凡信徒有未悔改及未承认的罪，其名字将会从生命册上涂去。罪得赦免与被涂抹是两回事，虽然一个人因接受主的救恩而罪得赦免，但他前后所犯的每一个罪，若未向主承认，都不会被涂抹，都会被记录起来。因此人到死也不能肯定自己是否得救，而且他虽然接受了主，若生活上仍犯罪，就可能失去救恩。所以即使他们说是「靠恩典得救」，最终还是「靠行为成全」。

他们又根据利未记十六章，祭司取两只公山羊献赎罪祭，一只归耶和华，它的血被带入圣殿，表明人的罪愆被带进圣殿，等候调查性审判。一只被送到旷野，归与阿撒泻勒成为代罪羔羊，预表基督回到地上之前，所有的罪都归到撒但头上。换句话说，基督流出宝血，还不能彻底消灭个人的罪，乃是等主再回来，这些罪都归到撒但头上，我们的罪才能被涂抹。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约壹五 13；约十 27-28；罗三 24；林后五 17；加三 1-4，分辨上述教导的偏差。

3. 末世论：

安息日会认为人死后灵魂与肉体都睡了，处在无知觉的状态。直等主回来的时候，真正得救的人要复活得永生。不义的人在千禧年以后复活，然后被消灭。他们不相信地狱的存在，认为恶人被消灭就是一种惩罚。

安息日会自从「巨大的失望」后，不再预言主回来的日期，只强调主快回来，要做醒预备。除了上面所提一般的复活外，他们说还有一个特别的复活，就是启示录七章及十四章所提的十四万四千人，他们会在主回来之前复活，他们是那些相信第三位天使所传的信息，而「在主里面死的人」（十四 13）。根据安息日会的信仰，第三位天使信息中的「兽」，就是天主教教皇，他把守安息日改为守主日；不守安息日的人都是受了兽的印记，将来要喝神忿怒的杯。但那些守安息日的人，（就是那十四万四千人），却受了神仆人的印记。这些人会在耶稣来之前复活，能亲眼看见主在荣耀中降临。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林后五 8；路廿三 42-43；彼后二 4；太十八 9 分辨上述的教导。另外阅读启七 4；十四 9-13，试评述「十四万四千人即守安息日的人，不守安息日即受兽的印记」的论据。

4. 守安息日：

他们认为神特别兴起他们，是要传扬守安息日这个重要的信息。基督徒要守十诫，而第四诫就是守安息日。不守连得救也有问题，正如他们的教条说：「在末后的日子，凡没有奉守安息日的人要接受兽的印记，不得进入天堂。」守日变成了得救的条件。

这种律法主义受到正统教会的批评，他们就修改说其他教会的基督徒虽然不守安息日，只要他们按照所领受的亮光生活，也情有可原。他们认为安息日是神与人立约的记号，纪念神创造之工，及基督完成救赎之工，与摩西律法的守日不一样。

■ 作业（讨论题目）：

圣经中有关守安息日是律法主义，参罗十四 1-6，加四 8-11，西二 16、17。有关主耶稣对守安息日的态度，参约五 10-18，七 23、24；有关守安息日或守主日，参约廿 19-29，徒廿 7，林前十六 1-2。请根据上述经文，和加二 16、林前一 2，分辨安息日会对守安息日的教导。

第五课 基督教科学会

一. 简史

创始人艾玛利 (Mrs. Mary Baker Eddy, 1821-1910) 在基督教之家长大, 但她常与父亲争论, 认为将来的审判是不实在的, 神不会将不信者投入永刑中。由于脊椎骨有病, 她患上了癫痫症和神经衰弱症, 从小不能受正规教育, 只能自学。此后一生常受疾病缠绕, 因此对疾病与治疗特感兴趣, 这也成为科学会的特色之一。

艾玛利一生结婚三次, 第一任丈夫于婚后数月病故。与第二任丈夫结婚十三载, 终因丈夫不贞而离异。其间她曾拜访一位自称能用思想心术治病的昆比医生, 该人宣称所有疾病来自思想, 只要矫正思想, 病就会好了。据称艾玛利在 1862 年见过昆比医生后, 背痛就好了。1866 年, 她曾跌了一跤, 差点死去, 后来她打开马太福音第九章, 看到耶稣医好瘫子的病, 她也仿佛听到主对她说: “起来走吧。” 她的病就立刻好了。

此后她专心研究效法昆比的理论, 认为他已重新发现耶稣医病的秘诀。她并且开班教学, 还补充许多新的道理, 例如物质 (肉体)、罪、疾病与死亡都没有真实的存在, 不过是一些幻象与错觉等。她把所有的教导结集出书, 是为《科学与健康》, 随后又加了《解经之钥》(Science and Health with Key to the Scriptures), 她曾大言不惭的宣称此书是神的启示, 后来也成了科学会的经典。

1879 年, 她和一些友人成立了教会, 是为“母会”, 艾玛利成为该会的牧师, 并在各地成立分会。1881 年她又成立了一所玄学学院, 授徒教学。后来因工作压力甚大, 艾氏健康每况愈下, 她用思维的力量也没能医好, 结果要打吗啡针止痛。翌年, 她的第三任丈夫 (她随众之一) 因病去世, 她却坚称是她以前的学生用催眠术使她的丈夫中毒身亡, 可见她的思想混乱非常。

1908 年, 她创办了《基督教科学会箴言报》(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 1910 年, 曾教导死亡不存在的艾玛利终于与世长辞, 临死前, 她请求一位心腹同工在她去后宣布她是“被人思想谋杀了”。

二. 真道辨

1. 真理的启示

艾玛利虽曾宣称圣经是他们信仰的唯一权威, 她却曾就《科学与健康》一书说: “此书非由人手或人口所传授。” 后又说: “1866 年, 我发现了基督科学, 或说真理、生命和仁爱神圣的律。神多年装备我, 以致我现在能领受这最后的启示, 就是科学思想治疗法——这绝对神圣的原则。” 她还引用保罗在加拉太书一章十二节所说: “**我不是从人领受的, 也不是人教导我的, 乃是从耶稣基督启示来的。**”

另一方面, 艾玛利曾认为圣经的“重要性并不比欧洲或美国历史更重要。” 她又说圣经有许多错误的地方, 而她写的书则是神圣没有错误的。事实上, 她的书大部分是抄袭昆比医生的书, 她所提倡的“基督科学”其实是昆比医生所首创, 透过催眠方法与思想暗示来进行治疗, 艾玛利曾非常敬仰昆比医生, 甚至将他与耶稣相比。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太廿三 8-10；提后三 16-17；太五 18，分辨上述教导的错误。

2. 真神

艾玛利说：“神是一切，涵盖一切的智慧与爱，是神圣无穷尽的原则。”基督教科学会认为神就是神圣的思想，只有思想是真正的存在，物质都不是真的。真正存在的都是神，而神是个灵，所以凡不是灵的都不存在。这等于说万物，包括人都是神，是一种泛神论的信仰。

《科学与健康》一书提到：“三位一体神的信仰暗示了神是多位，而非那位永在的‘我是’。”又说：“生命、真理与爱组成了三位一体的神”，即为父为母的神。圣子耶稣只是一个属灵的概念，而圣灵安慰师就是神圣的科学。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赛四十四 6；创一 1；诗一百 3；林前八 4-6，指出上述教导的错谬。

3. 耶稣基督

他们认为耶稣只是个凡人，但基督则是神圣的意念。童女怀了神的意念，为这意念起名叫耶稣，耶稣是从马利亚的自我意识与神交流而生的。耶稣在坟墓中并没有真死，神的复活是神思想的灵化，耶稣是在神思想升华的第三天从坟墓复活。所谓升天也不是身体升天，只是人的观念消失了，门徒再不能透过他们肉体的知识来认识神。

换句话说，基督教科学会否认主耶稣的出生、受死、埋葬、复活与升天。他们认为耶稣一生的工作是要表明真理及为人类建立爱的榜样。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腓二 6-8；太廿八 5-6；约廿 25-28；赛五十三 4-5，分辨上述教导的错谬。

4. 人性

他们相信凡物质与邪恶都不是实在的，人没有实体，一般人以为人有身体，其实是人思想上的错觉。人是照神的形象造的，神是个灵，所以人也只是个灵，而且好像神一样完全和永恒。凡神能作的，人也能作。

真正的人是永恒的，没有出生，也没有死亡，是与神同存同在的。这样的人只有用信心（就是基督教科学会的信心）才能看见的。由于人是完全的，也不可能患病、犯罪与死亡。

罪不过是“必朽人类错觉”中产生的幻象。除去罪的方法乃是领悟罪的不存在。人不能犯罪，也从来没有堕落，亚当夏娃堕落的事迹只是个比喻，并没有真的发生。真正的人不能与圣洁分开。

疾病也是一种幻觉，源于思想上相信它的存在，所以要医治疾病，就得将这种思想除去。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帖前五 23；提前五 23；太九 12；路七 21；罗三 23；来九 27；结廿八 2、17；赛十四 12-15，辨别上述教导的偏差。

5. 救恩

人既无罪，耶稣来世也不是为人的罪而死，那么耶稣的救恩是什么意思呢？根据基督教科学会所言，救恩是帮助人脱离错谬的思想与信仰，例如不要相信罪的存在。救恩就是叫人明白生命、真理和爱，又显明其为超越一切。藉科学脱离罪恶，就是否定思想及现实中的罪，永不承认罪有智慧或能力，苦痛或欢乐。

人类没有最终的审判，所谓地狱之火乃是人类错觉的幻想，是人因想象中的罪而产生内疚，因此而有痛苦的感觉与思想。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罗五 12；弗二 13；约一 12；来九 27；启廿 15，分辨上述教导的错谬。

第六课 极端灵恩派

一. 简史

灵恩派的雏形是五旬节运动，受十九世纪圣洁运动影响，注重追求圣洁的生活。1901年，位于美国堪萨斯州的伯特利圣经学院，开始有圣灵浇灌、说方言的情形，后来影响其他的州。1906年，在洛杉矶市亚苏撒大街的一个教会，开始了天天的复兴聚会：说方言、医病、被击倒，长达三年之久，也正式将方言和灵洗连在一起。渐渐的，有些教会热衷于追求这些经历，而忽略了神话语上的造就。甚至认为：没有方言，就是没有圣灵，不能得救。结果在神的话语以外，加添了人的意思。这是该运动的第一波。

灵恩教会非常注重敬拜，也热心传福音，教会增长非常快。到五十年代，一些本来在观望的教会也开始追求圣灵的能力，和灵里的敬拜，但并不特别强调方言等恩赐，是为灵恩运动的第二波。到八十年代，有传道人因为在宣教工场经历祷告的能力，亲身体会神如何用神迹奇事击破魔鬼的诡计，胜过迷信风水和通灵邪教，抢救失丧的灵魂。回美后就在神学院设课教授，推动权能布道，灵恩运动进入第三波。他们注重透过医病及知识的言语来推行布道的工作，并且开始注意真理的教导，而不只是强调超自然的恩赐。

总括来说，一般灵恩教会均能持守基要信仰；他们强调祷告及圣灵的能力，也是好的，因为能矫正教会组织化和僵化的流弊；但他们过分高举某些恩赐（如方言、神医等），又过分强调经历，将一些个别的现象当作人人要追求的经历（如灵舞、仆倒在地等），而忽略以神的话语作为依归，就很容易走向极端。而极端没有矫正就很容易陷入异端，例如他们当中“没有方言，不能得救”的教导。我们相信圣经中有灵恩，但今日极端灵恩派的主张与作法却与圣经不符。

二. 真道辨

1. 圣灵的工作

五旬节运动的人士认为救恩有两个阶段，悔改重生是第一个阶段，圣灵的洗是第二个阶段，而说方言就是灵洗最主要的明证。此外，灵洗的目的是要装备基督徒，满有圣灵的大能与恩赐，作福音的工作。基督徒要被圣灵充满之前，必须有灵洗的经历。灵洗可能在重生得救时发生，也可能在得救以后，但却是很明显可见的现象。正如耶稣由圣灵感孕而生，出来事奉之前，又有圣灵如鸽子降在神身上；同样信徒既要从圣灵而生，也需要圣灵的膏抹（就是灵洗）来作神的工。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林前十二指出上述教导的偏差。

2. 属灵的恩赐

极端灵恩派的人认为有灵洗经历的基督徒，就能将圣灵的大能和荣耀，透过恩赐的运用显明出来。

方言的恩赐可分两种：一种是灵洗的时候赐下来，是每个基督徒都应该有的；另一种方言是哥林多前书十二章为了建立教会而赐下，是圣灵随意分配给一些信徒的；但所有的恩赐每个信徒都可以凭信心向神祈求而得。

医病的恩赐：许多极端灵恩派的人相信耶稣基督在十架上钉死，担当了我们灵性与肉身的痛苦，不但使我们罪得赦免，也使我们的病得到医治，两者都是每一位信徒凭着信可以享受的祝福。因此，基督徒有病，若经过祈祷仍不能得医治，那就证明他缺乏信心，或信心太小；又或他生活中有罪，因为疾病是从罪恶来的，罪若除去，病也会好了。

得启示（智慧和知识的言语）：极端灵恩派的人认为这个恩赐是神权威的声音，指引基督徒的生活，有效地补充圣经的不足。神会透过异梦、异象、声音、甚至直觉，将某项需要或某个方向，甚至某个需要照顾的人，呈现在一些人心中。他们若跟随这些信念，就是顺服上帝。有些人以为除圣经以外，上帝已不再向我们说话，极端灵恩派的人认为这是错的，为了满足上帝在我们生命里的至高计划，我们必须学习聆听神的声音，不仅聆听已记录下来的圣经，也要聆听从天上来新的声音。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林前十二、十四；林后十二 7-9，辨别上述不符合圣经教导的偏差。

第七课 真耶稣教会

一. 简史

该会于 1917 年创设于当时的北平，以要复兴使徒时代一样的真教会为宗旨。最初是一位长老会执事山东人张灵生，为爱慕圣灵的恩赐，到上海使徒信心会求道。返乡后谓“得到”圣灵，后又说得启示要教会守安息日。同时又有一位名魏恩波，本系伦敦会信徒，曾因按手病得医治而加入信心会，某日在祷告时也受了圣灵，声言得主启示浸礼的方法。魏后来回溯过去所传所信，自觉不符合圣经，并以复兴使徒时代真教会为己志，于 1917 年把生意卖掉，专事传道，并与张灵生同设立了真耶稣教会。近年在国内及海外如台湾、美国都有教会，国内则以江苏、湖南、与河南的发展比较大。

真耶稣教会混合了天主教（领圣餐的饼和杯会变成耶稣的身和血、给婴儿施洗），极端灵恩（高举说方言、神迹），及安息日会（要守安息日的诫命）的一些教导。他们很重视圣经的教导，但在解经方面却出现了断章取义、以偏概全的问题，特别在得救与教会真理方面，出现了偏差。

二. 真道辨

1. 救恩

在真耶稣教会出版的《得救之正路》一书中这样说：“一个盼望得救的人必须经过下列三个步骤：1) 悔改相信耶稣；2) 接受水、灵二洗；3) 遵守真神诫命。这是得救的人必须具备的条件。”据他们解释，悔改是领受救恩前的准备，而水、灵二洗是人得救的方法，而且必须在真耶稣教会接受的才算，而遵命是领受救恩后应有的态度。只有一生持守信仰，活出有行为表现信心的人才能得救。如果不能坚持到底，半途而废，就会失去救恩，与永生无份。什么行为呢？包含爱神爱人，顺服圣灵的带领和圣经的教训，也要结出圣灵的果子。他们一方面承认信靠耶稣是唯一得救的路，人不能靠行为得救；另一方面又说信耶稣不能完全使人得救，因为单信耶稣不全备，还要包含上面的三个步骤才可以。

他们认为水礼有赦罪、称义、重生、作神儿子、承受神产业等功效。靠着圣灵的能力，洗礼的水会变成主的宝血，使罪得赦。他们说，真耶稣教会有许多人在受洗的时候，看到洗礼的水变成血，或患绝症的人，受洗后得痊愈。

一个人水洗后成为神的儿女，然后领受圣灵为印记，是为灵洗。他们不认为一个人一信主便有圣灵，要受水礼后，求神赐下圣灵，才有灵洗。而其证据就是说方言，及身体会震动。

基督徒守神的诫命，包含旧约一切道德律与新约耶稣及使徒的命令才能得救，其中包括：守圣餐礼与洗脚礼。洗脚礼是在水洗后、领受圣餐之前执行，才能与主有份。另外他们也很强调守安息日，以为圣日。

他们又问：“我们凭什么能相信耶稣是救主呢？只因为圣经这样记载，我们就这样相信吗？”他们认为要凭借：神迹奇事、圣灵的体验和心灵的平安。他们说主耶稣和保罗行神迹叫人相信耶稣，而真耶稣教会大半的信徒，都是藉着神迹奇事而入信的，例如病得医治，脱离烟酒嫖赌的捆绑等。

所谓圣灵的体验就是能“看得见及听得见”，受圣灵的人，身体会震动，口会说方言，心里会喜乐。这些都是证据，叫人能相信耶稣是救主。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弗二 8；约十 28；罗六，分辨以上的偏差。

2. 教会

在他们出版《得救之正路》一书中又说：“真耶稣教会的特色，是拯救人灵魂的方舟，是复兴使徒教会的真教会”。他们说使徒时代的教会是早期圣灵所建设的教会，负责撒种的工作，就是传福音于普世；而真耶稣教会是晚期圣灵所建设的教会，负责收割的工作，就是收聚普天下人的灵魂归主。

他们自称是初期教会以后两千年的历史中，与使徒教会一脉相承的真教会；他们引证新旧约预言，如结四十三 2、4；赛四十三 5；启七 2，说真耶稣教会出现于东方中国是有圣经根据的。他们又说真教会必须具备的三个条件，他们都有了：

（1）必须有圣灵同在，但不是默默在心里，乃是看得见（身体震动），听得见（灵言）。（2）有神迹奇事，他们认为只有神迹才是神的作为，其他都不算。（3）必须符合圣经。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林前一 2；弗二 19-21；林前十二 13；约十三 35；加五 22-23，分辨上述教导的偏差。

第八课 东方闪电派

一. 简史

东方闪电派在九零年代初在河南崛起，发展很快，信徒遍及中国十多个省份。创始人是河南郑州的邓姓女子，自称是第二次降临的基督，是「末世道成肉身的神」。该派取名于马太福音廿四章廿七节：「闪电从东边发出，直照到西边，人子降临，也要这样。」可惜她没有读路加福音十章十八节主耶稣的话说：「我看见撒但从天上坠落，像闪电一样。」

他们建立了一个庞大而神秘的组织，并差派许多信徒，过村过省去「偷羊」。近年来到美、加，在纽约及多伦多设有会址，到处分发文字宣传品，还训练他们的工作人员如何混入教会，搜集资料，取得信任后进行思想改造。

闪电派在基要真道上有关神、基督、救恩、启示及末世的教导，都偏离了圣经的教导，是如假包换的异端。他们在大陆教会中已造成很大的伤害，不但在农村家庭教会，甚至城市里的知识份子，教会的中上层同工，也有受迷惑被拉走的，也有整个教会被拆散，甚至成了他们的据点。

东方闪电不只是异端，也是邪教，勾引无知者入教后，就用控制与恐吓的方法，使他们与家人及原教会领袖或弟兄姊妹疏离。有时又以色诱——以介绍异性为饵引人入教；和利诱——显出乐意助人有爱心的表现，甚至厚礼相赠，如金钱、手提电话、摩托车等。若入了教又想退出者，就会遭受恐吓咒诅——「抵挡我的，我会将其灵魂体一并击杀」、「将会七孔流血而死」、「会理智失常，成为白痴」等。此外又怂恿入教者不要上学，不要找工作，也不要干活，因为基督已经回来了。有些人甚至变卖家当捐给组织，造成家庭分裂。

二. 真道辨

1. 信仰权威

他们虽引用圣经，却认为圣经已经过时。「以往你们所明白的，在今天都已过时，太不适应了，现在是改朝换代的时刻，所以也需要改变你们的想法，改变你们的旧观念…」（《圣灵向众教会的说话》，页 41）。这位「女基督」在书中常以第一人称，以「重返肉身」的基督说话，自称是比圣经更有权威的新启示。他们劝信徒不要再研究圣经，因为相信圣经就是相信谣言，持守圣经观念的人是神的阶级敌人，凡跟随女基督的人都要抛弃圣经。

「女基督」拥有绝对的权威，并以「十条行政」来代替十诫，其中第七条这样说：「一切应听命于被圣灵使用的人，违背一点也不行，得绝对听从，不要分析对错，或对或错都与你无关，你只管绝对顺服就是了。」（《圣灵》，页 700）据了解，「女基督」要求跟随的人绝对顺服她，连婚姻家庭也不能自主，不顺服者不能得救。

他们出版的几本书：《东方发出的闪电》、《话在肉身显现》、《圣灵向众教会的说话》等，其实是互相摘录，目的是掩人耳目。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箴卅 5-6；启廿二 18-19 辨别上述教导的错谬。

2. 神论与基督论

他们否定神是三位一体，在《救主早已重归》一书中这样说：「现在你还信三而一的神吗？但愿你最好还是信一位神，不要信三位神。」（页 488）他们认为神在不同时代有不同的形象及工作：耶和华是「律法时代」神的名称，是以色列选民的神；耶稣是「恩典时代」神的名称，是所有被救赎之人的神，他所作的工作「只代表恩典时代，不代表律法时代，也不能代替末世的工作」。到末了的时代，就是「国度时代」，这位所谓的「女基督」说：「我的名不叫耶和华，也不叫耶稣，而是称为大有能力的全能神自己。」（《东方》页 302-321）。

她又认为耶稣的复活是「从肉身出来，进入灵界」，并不是真的肉身复活。而人得到「女基督」的灵，就是从死里复活，超脱正常人性，没有家庭，没有人性的需要。（《圣灵》，页 35-36）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约一 1-3；太三 16-17，廿八 16-20；腓二 5-8；约十 30，廿 24-29，指出其错谬。

3. 救恩

在一篇「只有末后的基督才能赐给人永生的道」（《圣灵》页 642-43）里面这样说，末世的基督带来的是生命，是长久永远真理之道，没有她「你就永远不能得着真理与生命」。换句话说，耶稣基督的救恩也没有功效，只有透过「闪电」的工作人才可得救。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徒四 12、提前二 5、约十四 6，分辨上述的错谬。

4. 末世观

此派宣称「千年国已经来临」，耶稣已再降临，不过是以灵体、以话语降临。「末世神来了主要是说话……来除掉人心目中耶稣的形象与地位。」（《圣灵》，页 178）她又说以前所启示的是「渺茫神」的形象，现在她才是「实际神」的形象。

闪电派断章取义，根据以赛亚书四十一章一至二节「谁从东方兴起一人……耶和华将列国交给他。……」来断定基督再临是在东方（即中国），又引耶利米书卅一章廿二节「耶和华在地上造了一件新事，就是女子护卫男子」来指明再降临的基督是一个女子，已于一九九零年降临在中国，像贼一样进入各教会。又说当年以色列的橄榄山从中间裂开，出现峡谷可容两车并排通过，证明主已降临。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启一 7；太十六 27；启廿 11-14；帖前四 13-18，分辨上述异端。

5. 人性

闪电派将人分为：众长子、众子、子民、效力的、灭亡的共五类。

「众长子」是神在创世以前生的，在基督第二次道成肉身之前，被安排到世间做人，但他们自己却蒙然不知。他们都是神，都有审判、咒诅和刑罚权，在国度时期在各国各族施行审判。「众子」是顺服女基督，达到十个标准的人，这些标准包括真心寻道，理智健全，为女基督花费一切财物和毕生精力的人。「子民」是通过神的发声，达到十个标准的人。「效力的」是那些只信耶稣，却抵挡女基督的人，他们是撒但之子，不能享受国度福份，且死后轮回再度做人，为神效力。「灭亡的」人是那些不信女基督，抵挡到底的，必在火湖中受永刑。

■ 作业（讨论题目）：

试根据创一 26-27；弗四 5-6；赛四十五 5-6；可十二 29；林前八 4-6；启廿一 3，指出上述的错谬。

答 案

以下是各课的答案，读者应先自己试答，才看本部分，如此才能锻炼分辨的能力。

第一课 真理与错谬的分辨

1. 真神

三位一体的神是指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在救赎的工作里，有以下的分工：

(1) 父预备救法

“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弗一 4、5）

(2) 子（耶稣）完成救法

“我们藉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神丰富的恩典。”（弗一 7）

(3) 圣灵推行救法

“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神，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神的荣耀得着称赞。”（弗一 13-14）

2. 耶稣基督

为耶稣基督作见证的，便是圣经（约五 39）。

而自圣经的查考中，我们可知耶稣基督是完整的神，也是完整的人。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神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约一 1, 14）

“我与父原为一。”（约十 30）

“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神本有神的形象，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5-8）

3. 救恩

除耶稣以外，我们没有其他救法：

“除神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

”（徒四 12）

“因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二 5）

4. 圣经的启示

只有圣经是神向人特别的启示，具有特殊和绝对的权威。

“神的言语，句句都是炼净的，投靠神的，神便作他们的盾牌。神的言语，你不可加添，恐怕神责备你，你就显为说谎言的。”（箴卅 5、6）

“……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什么，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这书上的预言，若有人删去什么，神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和圣城，删去他的分。”（启廿二 18、19）

5. 教会

自圣经中，我们可归纳出教会与基督有以下几种的关系：

(1) 是基督的身体。

“现在我（保罗）为你们受苦，倒觉欢乐，并且为基督的身体，就是为教会，要在我肉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西一 24）

“基督是教会的头，神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弗五 23）

(2) 是基督的新妇。

“我（保罗）曾把你们（哥林多教会）许配一个丈夫，要把你们如同贞洁的童女，献给基督。”（林后十一 2）

“主我们的神，全能者，作王了。我们要欢喜快乐，将荣耀归给神。因为羔羊（基督）婚娶的时候到了，新妇（教会）也自己预备好了。”（启十九 6、7）

(3) 是基督的羊群。

“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约十 16）

(4) 是灵宫和圣殿。

“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藉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彼前二 5）

“我们是永生神的殿，就如神曾说：‘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在他们中间来往，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林后六 16）

第二课 摩门教

1. 真神

神不可能本来是人，人也不可能会变成神。神与人有本质上的不同：神是个灵（约四 24），是无始无终的，人是尘土造的，也要回归尘土（创三 19）；神是创造万物的主宰（创一 1），人是被神造的（诗一百 3）。另外，真神只有一位，而且没有性别，也不会结婚的。耶稣说：“当复活的时候，人也不要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太廿二 30）

2. 耶稣基督

人没有前生。神造亚当，是在造他的形体后，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人才成为有灵的活人（创二 7）。但耶稣未来世界之前已存在，因神是神，是自有永有的，与人根本不一样（腓二 6-8；约一 1-3）。耶稣道成肉身，是圣灵感孕（太一 20；赛七 14），不是亚当与马利亚结合。从圣经的记载，我们清楚知道耶稣从没有结过婚。

3. 救恩

人是在罪孽里生的，所以人有原罪（罗五 12；诗五十一 5），人的天性就有犯罪的倾向。除了耶稣的救恩外，没有别的救法（徒四 12）。人不能靠顺服律法或自己的行为，或洗礼或任何其他途径得救。地狱是存在的，耶稣提过（太十八 9），彼得提过（彼后二 4），使徒约翰蒙神启示也清楚说：“**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地狱）里**”（启廿 15）。地狱是罪人的去处，正如监牢是犯人的去处一样，只有那些罪得耶稣赦免的人才可免去地狱的刑罚。

4. 圣经的启示

只有圣经是神向人特殊的启示，具有绝对的权威（提后三 16-17）。千万不可在圣经以外加添其他的启示，启示录更警告任何的加添或删除都会招致神的惩罚（启廿二 18、19）。

第三课 耶和華见证人

1. 真神

神透过圣经启示我们神是三位一体的神，人靠理性不能明白，要凭信心接受。耶稣是那太初的道，道就是神（约一 1），神自己又宣称人看见了神，就是看见了父神，因神与父神原为一（约十四 9、10）。腓立比书说耶稣与神同等（二 6）。圣灵也是神，彼得斥责亚拿尼亚欺哄圣灵时说欺哄了神（徒五 3、4）。神有三个不同的位格：父、子与圣灵，却是同质、同存与同荣的一体。

2. 耶稣基督

歌罗西书一章 15 节说耶稣是“首生的”，特指神与父神的关系，是父神的独生子（太三 16-17；约一 18），非指神是受造的，因为跟着同一节说神是在“一切被造的以先”，表明神不在被造当中（来一 1-3；约五 26）。耶稣在地上，完全是神，也完全是人，神死后肉身复活，起初神的门徒多马也不信，后来亲眼见过，不得不信（约廿 25-28）。神是带着肉身升天的，因为是与门徒面对面谈话时被接升天，当时天使说：“**你们见神怎样往天上去，神还要怎样来**”（徒一 11）。所以神会肉身再来（帖前四 16-17；启一 7），直到现在主还没有回来。

3. 圣灵

圣灵是神，而且是有位格的（林前十二 4、11），神有感情，会因人的软弱而担忧，能用说不出的叹息为我们祷告（罗八 26-27），能与人建立关系，引导人过圣洁的生活（加五 16、22），与人相交，感动人悔改（约十六 8）。神不是无形的力量，却可以发出极大的力量，成就大工（约十六 13；徒一 8）。

4. 救恩和人死后的光景

圣经明说人得救是本乎恩，不是出于行为（约一 12；弗二 8-9）；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人因行律法称义（加二 16）。凡罪得赦免，有耶稣生命的人就会得到永生（约三 16），圣经没有说多少人，十四万四千乃指一个完全的数目，凡诚心接受主耶稣救恩的人都在内，不信耶稣的人将会落在火湖里（帖后一 7-9；启廿 15）。这不是神不爱他们，相反来说，是他们不肯接受神的爱，以致

不能从永刑中救拔出来。信徒死后，灵魂立刻与主同在乐园，等候身体复活得永生；没有主生命的人死后灵魂到阴间，等候身体复活受永刑（路十六 19-23）。

第四课 安息日会

1. 真理的启示

圣经的权威是无可比拟的，无论什么人，包括怀爱伦都要服膺在圣经权威底下（太五 17）。不错，神透过圣灵仍然向人说话，但不是新的启示（启廿二 18、19；箴卅 5、6），乃是符合圣经的一些指引。信徒有责任用圣经的话语来分辨与过滤任何人的教导，凡符合圣经的，就要谦卑领受；凡与圣经相违背或外加的，就要当作是人的教导。

怀爱伦的权威显然从未受质疑，例如她的“调查性审判”严重扭曲了圣经有关基督救赎的教导，但安息日会照单全收，可见她已有与圣经同等的权威。

2. 救恩

“调查性审判”影响救恩至钜，圣经却没有明载及教导，也没有将罪的赦免与涂抹分为两阶段。安息日会创立这个说法，若不是为「巨大失望日」自圆其说，就是在人的救恩上放了绊脚石。

圣经应许凡有神儿子生命的人，就可以得到永生，而且使徒约翰斩钉截铁的说：「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神儿子名的人，要叫你们知道自己有永生」（约壹五 13）。可见若照圣经所说，认罪悔改，接受主耶稣作主，就可确实知道自己有永生。这些人也永不灭亡（约十 27-28）。信徒要常常在主面前省察自己，若犯了罪，就求主赦免，靠主得胜。一些隐而未现的罪，也求主光照，宝血遮盖。主是神所设立的代罪羔羊，神的宝血是有功效的，能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弗一 7；罗三 24；林后五 17）。

3. 末世论

信徒死后，灵魂离开身体与主同在乐园（林后五 8），等候身体复活得永生，与主永远同在（约十四 2-3）。没有基督生命的人死后灵魂到阴间受苦（路十六 19-23），等候复活受审判，在地狱永受痛苦（太十八 9；启廿一 8）。

说到主再来，主自己明说没有人知道确实日期，只要做醒等候。因此凡指出主再来确实日期的人都是出于自己，不可相信（太廿四 36）。

启示录第七章与第十四章中的十四万四千人是指以色列人，而且经文完全没有提安息日，更遑论守与不守安息日之人的结局。安息日会把信徒将来的结局如此重大的事建立在无中生有的理论上，实在危险。再说，基督徒守主日不是从教皇开始，初期教会就如此，怎么可以如此解经呢。

4. 守安息日

要守安息日才能得救，这不是圣经的教导。圣经明说：「人称义不是因行律法，乃是因信耶稣基督」（加二 16）。

保罗责备加拉太教会为谨守日子，月分而受辖制；他劝勉歌罗西教会不要拘泥在「月朔、节期与安息日」事上，因这些律法的事不过是预备人心，迎接基督，现在基督已来了，这些事就不需要了（西二 16、17）。连耶稣自己也没有照旧约律法的意思守安息日，因为神是安息日的主。

真正的教会不是由守安息日的人组成的，乃是由蒙恩得救的人组合的（林前一 2）。也不应该以守安息日来排斥别人。初期教会都是在主日（七日的头一日）聚会和擘饼（徒廿 7）。

虽然后来安息日会对「不守安息日」的信徒比较「宽容」，但只要他们仍以此作为得救的条件，说不守的人将来有兽的印记，喝神忿怒的杯等等，结果仍只是换汤不换药。

第五课 基督教科学会

1. 真理的启示

像许多异端的教主一样，艾玛利将自己的教导与圣经的权威等同，结果导人于迷（太廿三 8-10）。更离谱的，她把自己写的东西放在比圣经更高的位置，还妖言惑众说圣经有许多错误（提后三 16-17）。神的话语，句句都是炼净可靠的，因为天地都要废去，神的话却不能废去（太五 18）。但艾玛利作茧自缚，她的健康理论，不但不科学，而且对她自己多病的身体完全无效。

2. 真神

他们相信的神是没有位格的，只是一个神圣的原则，是一个无穷的意念。但圣经告诉我们神是三位一体有位格的神。他们说神是一切，一切也是神，这是泛神论的信仰。但圣经把神和万物清楚分开，神是独一无二的创造主（赛四十四 6；创一 1），人与万物都是受造者（诗一百 3）。人不是神，也不可能成为神（林前八 4-6）。

3. 耶稣基督

耶稣不只是人，还是完全的人；神也不是什么神圣的意念，神是完全的神（腓二 6-8）。耶稣的出生是有形有体的，是道成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神死是肉体死了，复活也是肉身复活了（太廿八 5, 6；约廿 25-28）。耶稣来世是要拯救罪人，不只是表明真理及建立爱的榜样（赛五十三 4-5）。科学会把耶稣最基本最重要的部分与使命都抹煞了，所以是很危险的异端。

4. 人性

科学会对人的了解完全脱离真实，他们否认物质世界，认为只有人的思想才有真实的存在。但圣经明说人有身体与灵魂（帖前五 23），疾病也是真实的（提前五 23；太九 12），所以耶稣在地上也医治疾病（路七 21）。罪与死亡更是真实的，不是人的错觉，否则耶稣也不需要来世上钉死在十字架上。他们一方面否认了人性的缺憾与罪恶，一方面高举人与神一样完全和永恒（罗三 23；来九 27）。人虽然是按照神的形象造的，但人仍然是受造者，若想与神同等，就是犯了僭越的罪，与堕落的天使一样，后果可悲（结廿八 2、17；赛十四 12-15）。

5. 救恩

始祖亚当、夏娃犯罪堕落，是历史的事实，从那时开始，人就与罪恶、痛苦和死亡挂了钩（罗五 12）。只有透过认罪、悔改、与神和好，人才能恢复原初的身分（弗二 13；约一 12）；而不是像科学会所说，在思想上否认，就可解决问题，那不过是自欺欺人。最终的审判和地狱也是实在的，圣经明说：“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九 27）。

第六课 极端灵恩派

1. 圣灵的工作

一个人悔改认罪，接受耶稣，就受了圣灵，就得救了，没有第二个阶段。所谓灵洗是当一个人重生得救，受了圣灵，就立刻成了基督身体的一部分，圣经没有提说灵洗有什么特殊的现象，或说方言（参林前十二 13）。

“恩赐”有两个用法：一个是指“所赏赐的恩惠”，如永生是神的恩赐（罗六 23），作福音的执事也是神的恩赐与恩典（弗三 7、8）。同样，神将圣灵赐给凡重生得救的人，也是一种恩典，或说恩赐。彼得提到哥尼流信主，领受圣灵的体验，是“圣灵的洗”，也是神给的“恩赐”（徒十一 16、17）。从这个意义来看，“圣灵的应许”（徒一 4，二 33、39），“圣灵的洗”（徒一 5）并“圣灵的浇灌”（徒二 17、33）都是指同一个经历，也都是神的恩赐。

“恩赐”另一个意思是圣灵赐给信徒，在教会配搭事奉的能力与才干（林前十二）。说方言、医病、行异能是其中一些恩赐，是神为了教会的需要，分配给一些信徒的。

“圣灵充满”是基督徒成圣过程中应有的追求。所谓充满就是顺着圣灵而行，倚靠圣灵行事（加五 16、26），完全被圣灵得着与管理、体贴圣灵（罗八 5-6、13）。这样的基督徒，无论在生活上结果子，或事奉的能力上，都必彰显圣灵的大能。说方言、医病、行异能是可能有的表现，却不是必然的。

当代著名的圣经学者斯托得，在《当代圣灵工作》一书中，也提出这样的看法。他认为仔细阅读使徒行传前两章，便会发现，“圣灵的恩赐”与所谓“圣灵的应许”（徒一 4，二 33、39）、“圣灵的洗”（徒一 5），并“圣灵的浇灌”（徒二 17、33），都是同义词，虽然前面两个词较侧重圣灵的赐下，而后面二词则侧重人方面的领受。

2. 属灵的恩赐

使徒行传说方言的记录是历史性，不是教义性；是曾经发生过，但不表明神要求每个基督徒都有这样的经历。事实上，圣经明说所有恩赐都是圣灵随己意，为了教会的需要分给信徒的。保罗问：“**岂都是说方言的吗？**”（林前十二 30）就表明不是每个人都有说方言的恩赐。以说方言来断定一个人有没有得救，是完全错误且不合圣经的。但保罗也说：“**不要禁止说方言。**”（林前十四 39）有些人因噎废食，认为说方言的恩赐已不存在，而禁止所有方言，也是不对的。

圣灵今天仍然赐下医病的恩赐，神的医治大能仍然在各处许多人身上显出来，但这不表明神一定医治每一个基督徒的病痛。我们求了，相信神听了，也相信神是全能、全智与全爱的。神有能力医治一切疾病，但神有神行事的方式与时间，无论神是否照我们所求的成全，我们都相信是出于神的爱。

智慧和知识的言语在圣经中只出现过一次，就是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8 节，无从很清楚知道是指什么。但从建立教会的观点来看，这该属于劝导、辅导等方面的恩赐，能从困境中看出问题的症结，用圣经神话语的亮光来提供处理的途径。这不能说是神的新启示，因为神的启示已充足的包含在圣经里面；不错，神今天仍向人说话，但与当日神向圣经作者所作的特殊启示不同，那是超越时空的启示，是普遍性的。知识和智慧的言语却是个人性的，是将圣经的真理应用在个人处境中，不能与圣经的启示相比。很多异端就是从一些个人自称有新启示，认为可补圣经不足而出轨的，不可不慎。

第七课 真耶稣教会

1. 救恩

他们把遵守诫命和受洗看作是得救的途径，是大错特错的。圣经明说，人得救是本乎恩，不是出于自己或靠行为（弗二 8）。受洗与遵守神的话是得救后基督徒应做的事，爱神与爱人更是我们一生要学习的功课，但这些都不是得救的条件。

假如基督徒因一时软弱就失去救恩，耶稣所说：“**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十 28）又如何解释呢？一个人怎可以一刻是神的儿女，一刻又不是呢？

基本上真耶稣教会对主耶稣完备的救恩和神的应许缺乏充足的信心，认为要靠人的力量帮一点忙。他们过分高估水礼的作用，甚至以为它可以治病，完全没有圣经的根据。罗马书六章早已明说受洗是表明归入基督，与主同死同活。神迹奇事有时可以帮助人认识神的大能，但有些人虽然见过神迹却仍不肯信耶稣是救主；另一些人靠邪灵鬼魔也行出许多异能。所以靠赖神迹奇事叫人信主是不可靠的，不能以这些作为必要的证据。

2. 教会真理

他们说自己才是“真”耶稣教会，把其他教会看作不真也不纯。但圣经明说：“**神的教会，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以及所有在各处求告我主耶稣基督之名的人。**”（林前一 2）恐怕他们是狂妄自大了。

他们又认为真教会有圣灵的同在，而且这同在是要看得见、听得见的，好像神迹奇事。但圣灵同在更重要的明证是圣灵的果子（加五 22-23）：基督徒生命行为的改变，彼此相爱的生活等。耶稣指出，门徒若彼此相爱，世人就认出他们是主的门徒（约十三 35）。真耶稣教会还强调真教会要符合圣经的教训，但可惜他们没有掌握圣经基础的真理（如救恩），反而在一些非基要的事情上，如洗礼的仪式、守安息日等，夸大其重要性和绝对化了。耶稣责备法利赛人：蠅虫就滤出来，骆驼倒吞下去（太廿三 24）；他们也犯了同样的毛病。

第八课 东方闪电派

1. 信仰权威

圣经是基督教独一无二的经典，也是基督徒信仰唯一绝对的准则。只有圣经是神所默示的，加添或减少都必受神的审判（箴卅 5、6；启廿二 18、19）。耶稣说天地都要废去，神的话却不会废去（太五 18），闪电派怎么说圣经已不合时宜呢？闪电派既废弃神话语的权威，又肆意断章取义，还胆大狂妄，自立为神，控制奴役人，非常的危险，在神面前难于逃罪。

他们出版的书常互相摘录重复，改名换貌，目的是掩人耳目，既如此不光明正大，又怎可能是传递真理的工具？

2. 神论与基督论

圣经清楚教导圣父、圣子与圣灵乃三个不同位格，却是同质、同存、同尊与同荣一体的神（约十 30；腓二 5-8）。无论在创造过程（约一 1-3），主耶稣受洗（太三 16-17）及颁布大使命（太廿八 16-20），我们都看见三位一体神的工作。

圣经根本没有提两个基督，一男一女。那要来的基督就是二千年前曾道成肉身，为人罪过钉死十架，只一次就完成了救赎的基督（来十 10-14）。神后来是肉身复活了（约廿 24-29），四十日之后升天，天使对门徒说那升天的耶稣，将来还要再来（徒一 11）。

3. 救恩

圣经明说：「**除神（耶稣）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 12）。又说：「**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间只有一位中保，就是降世为人的基督耶稣。**」（提前二 5）「女基督」说只有藉着她才能得着真理与生命，实在狂妄至极。耶稣明说：「**我就是道理、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十四 6）

4. 末世观

闪电派说耶稣已经来了，完全不符合圣经的教训。第一，圣经说耶稣再来会驾云降临，众目要看见神（启一 7），1990 年并没有人看见这个景象。主再来时要审判全地（太十六 27；启廿 11-14），也未见此事发生。但他们的确应验了一个预言，就是圣经说末日必有假基督出现，他们所说的女基督应验了圣经的预言，信徒千万不要受迷惑。

5. 人性

所说的「五类人」毫无圣经根据。众长子和神同性，都是神，并且在各国各族中施行刑罚，乃无稽之谈。圣经早已明言，只有一位真神（弗四 5-6；赛四十五 5-6；可十二 29；林前八 4、6），神创造天使和人，但神从来没有生过神；蒙恩得救成圣的基督徒也永远不会变成神，他们在永世里不过是蒙救赎，改变了身体的人（启廿一 3）。闪电派把历世历代的先知使徒，和信耶稣但抵挡女基督的人列为“效力的”，且称为撒但之子，是一种「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恐吓手段。又说这些人死后再轮回成为人，为神效力，也是胡言。人死后不是去乐园就是去阴间，不会再“投胎”做人；而且为神效力应该是一种权利，不是惩罚。

附 录

使徒信经

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

我信我主耶稣基督，上帝的独生子；因圣灵感孕，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被钉于十字架、受死、埋葬、降在阴间；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右边；将来必从那里降临，审判活人死人。

我信圣灵；我信圣而公之教会；

我信圣徒相通；我信罪得赦免；

我信身体复活；我信永生。阿们。

尼西亚信经

我信独一上帝，全能的父，创造天地，并造有形无形的万物的主。

我信独一主耶稣基督，上帝的独生子，在万世之前，为父所生的，从神出来的神，从光出来的光。从真神出来的真神。受生的、不是受造的，与父一体的。万物都是藉着主受造的；主为拯救我们世人，从天降临，由圣灵感孕童贞女马利亚取着肉身，并成为人，在本丢彼拉多手下、为我们钉十字架上，被害埋葬。照圣经第三日复活，升天，坐在父的右边，将来必在大荣耀再降临，审判活人死人，神的国无穷无尽。

我信圣灵为主，并赐生命的根源，从父子出来的，与父子同受敬拜、同受尊荣，曾藉着先知传言。

我信唯一圣而公之教会，众使徒所传者。

我承认赦罪设立的独一洗礼。

我指望死人复活，并来世的生命。阿们。